

本人是 2002 年的畢業生，現時是一名執業律師、國際公證人及中國委托公証人，亦是劉氏律師事務所的創辦人。除了法律工作以外，本人同時於不同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公司秘書的角色，對管理公司及團體有一定的認識。在公職方面，本人在 2020 年至 2023 年期間被委任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的成員。

本人已經已校友校董身份服務校董會差不多一年，今次是第二次參選。與上次參選一樣，本人希望能參與校董會的決策，做好監察角色，並以校友代表身份向校董會表達意見，所以本人希望能夠利用自己在離校後的社會經驗，繼續履行此職責，希望大家多多支持！